

## 全市优化营商环境暨深化“放管服”改革第11次工作例会召开

### 赵文峰主持并讲话

本报讯(记者 杨伟峰 实习生 韩叶子)12月2日下午,全市优化营商环境暨深化“放管服”改革第11次工作例会召开。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赵文峰主持会议并讲话。

赵文峰强调,开展营商环境评价是国家推进营商环境建设的一个重要抓手,各级各部门要提高站位,深刻认识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及营商环境评价的重要性,夯实责任,真抓实干,克难攻坚,确保各领域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实现质的提升。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要认真查漏补缺,强化整改落实,迅速补齐短板。同时,各部门要切实做到思想认识到位,研究部署到位、指标理解到位、材料整理到位,全力配合第三方评估组织开展营商环境评价工作。

## 王自合到禹州市、建安区调研“两中心”建设时强调 推进“两中心”建设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本报讯(记者 胡晨 王金伟)12月2日,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王自合前往禹州市、建安区,就县级融媒体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情况进行调研。

在禹州市,王自合参观了融媒体中心,并前往颍川街道办事处、颍川街道办事处锦绣社区、鸿畅镇李金寨村实地察看了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情况,认真听取了有关工作汇报,对相关工作给予肯定,并就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出指导意见。当天下午,王自合一行实地参观了建安区融媒体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安区文化馆和小召乡新时代文明实践所、昌盛街道办事处

## 11月27日,“许昌老字号”文化专业委员会宣布成立 首批“许昌老字号”认定工作正式启动

本报讯(记者 王金伟)11月27日,“许昌老字号”文化专业委员会成立,首批“许昌老字号”认定工作同时启动。

“老字号”是指在长期的劳动生产经营活动中,沿袭和继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具有鲜明地域文化特征和历史痕迹,具有独特工艺和经营特色,并取得社会广泛认同和良好社会信誉的企业名称和产品品牌。“许昌老字号”的认定条件要求具有明确的字号,始创与传承脉络清晰,原有和现有的店铺特色鲜明,拥有时代传承的产品和技艺等,经过申请、审核、公示等阶段予以认定。

## 知危险会避险 安全文明出行 我市启动文明交通知识网络竞赛

本报讯(记者 董全磊)今年12月2日是第九个“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是“知危险会避险、安全文明出行”。当日上午,我市启动“海盛·湖滨家庭杯”“知危险会避险”文明交通知识网络竞赛。

此次竞赛,旨在引导广大群众深入学习交通安全知识,进一步提升我市的文明交通形象和文明交通水平,巩固我市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为群众出行营造更加文明、和谐、安全、畅通的交通环境,为推动许昌高质量发展、建设“智造之都、宜居之城”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和保障。

在12月2日上午举行的竞赛活动启动仪式上,文明交通志愿者代表向广大市民发出倡议,号召人人养成文明出行的良好习惯,从点滴做起,做文明人、行文明路、开文明车,共同营造安全、畅

## 我市召开基层政府政务公开工作座谈会

本报讯(记者 冯子建)12月2日,我市召开基层政府政务公开工作座谈会,省政府办公厅政务公开办及各县(市、区)相关负责人参加。

近年来,我市认真对照年度政务公开要点,紧紧围绕党和政府中心工作及群众关注关切,着力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加强政策解读和政务舆情回应,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依法办理申请公开,提升政务服务工作实效,完善政务公开制度规范,强化工作督查培训,严格政务公开考核。

座谈会上,各县(市、区)相关负责人围绕公开内容、公开形式、平台建设、目录编制、日常督导等进行座谈交流,

就进一步提升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赵文峰要求,一要高效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和政务流程再造,办件数据推送,大力提高审批事项即办件比例。二要加快电子证照制发,成立专班推进,安排专人负责,确保年底前电子证照制发工作全面完成。三要加大政务服务“好差评”推进力度,持续提高主动评价率和群众满意度,补齐工作短板。四要深化承诺制改革,结合全市实际,制订工作目标和工作方案。

会议传达了国务院、省政府近期关于深化“放管服”工作的文件、会议精神,市发改委、政数局、市场监管局和第三方评估组汇报了相关工作情况,部分单位作了表态发言。

会议传达了国务院、省政府近期关于深化“放管服”工作的文件、会议精神,市发改委、政数局、市场监管局和第三方评估组汇报了相关工作情况,部分单位作了表态发言。

就做好下一步工作,王自合强调,要整合现有资源,结合“两中心”建设实际,列出时间表、任务图,加快实现“两中心”一体推进、融合发展;要提升思想认识,突出党对社会舆论的正确引导,积极开展群众活动,努力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要积极探索路径,依托大喇叭、小广播等载体,全面打通宣传理论、引导群众的“最后一公里”;要加快改革步伐,推进县城媒体机构融合、人员整合、资源聚合,协同推进,更好地引导和服务广大人民群众。

据悉,“许昌老字号”文化专业委员会是许昌市民间文艺家协会下设的专业委员会,旨在为“老字号”企业服务,保护“老字号”的合法权益,开发“老字号”的商业价值和文化价值,挖掘“老字号”的品牌价值,恢复有价值的“老字号”品牌,开展“老字号”企业的培训,加强“老字号”的宣传推广,进一步推动“老字号”企业快速健康发展。“下一步,要大力弘扬‘老字号’文化、持续传承‘老字号’精神,不断推陈出新,适应市场需要,打造‘许昌老字号’品牌,真正服务好‘许昌老字号’企业。”市民间文艺家协会主席韩晓民说。

文明、和谐的道路交通环境。

此次竞赛,时间是12月2日至31日。12月2日至10日,我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教育部门、新闻媒体等采取多种形式宣传发动,在全市营造“知危险会避险、文明交通我先行”“文明出行 大爱许昌”浓厚氛围。12月10日至31日,竞赛进入网上竞答阶段,市民关注微信公众号“许昌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实名登录答题系统后即可答题。

据悉,此次竞赛共设置个人奖项133名,颁发奖品及证书。其中,一等奖3名,奖品为价值2000元的加油卡;二等奖10名,奖品为价值1000元的加油卡;三等奖20名,奖品为价值500元的加油卡;优秀奖100名,奖品为价值100元的加油卡。竞赛还设置单位组织奖,一等奖5名、二等奖10名、三等奖15名、优秀组织奖20名,颁发奖牌。

并对具体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就做好下一步工作,会议要求,一要高度重视。充分认识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是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重要内容,也是一项重要民生工程,以公开老百姓想知道、所需要的信息为目标,切实做细做实工作。二要抓好落实。充分发挥基层政府联系服务群众优势,围绕公开什么、由谁公开、在哪儿公开、如何公开,高标准编制目录,高质量抓好落实,统筹协调做好工作。三要加强督导。全面加大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力度,压实责任,抓好督导,协同推进,突出实效,扎实做好推进基层政府政务公开“两化”(标准化、规范化)工作。

# 践行嘱托争出彩

## 《许昌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明年1月1日起正式施行 对噪声控制、饲养犬只等15类日常行为进行重点规范和倡导

本报讯(记者 许延合)12月2日下午,我市召开《许昌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新闻发布会。记者从新闻发布会上获悉,《条例》将于2021年1月1日起正式施行。

作为我市制定的首部关于精神文明建设的法规,《条例》于今年9月26日由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批准,填补了我市精神文明建设没有地方性法规的空白,对于我市依法推动文明行为规范工作,巩固提升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建设“智造之都、宜居之城”具有十分重要的里程碑意义。

据介绍,《条例》分为5章共37条内容,系统总结和提升了我市在全

国文明城市建设中积累的管理体制、工作机制、方法载体等成功经验,明确对公共秩序、环境卫生、文明出行、乡村(社区)文明、饲养犬只、文明经营、文明上网、文明用餐、家庭邻里、噪声控制、资源节约、公益慈善、志愿服务、医疗救护、见义勇为等15类日常行为作出了具体规范,如打喷嚏时遮掩口鼻、不占用残障人士专用卫生设施、行人通过路口时不浏览手持电子设备、车辆持续停放在公共道路免费停车泊位不得超过三日、携犬出户时束犬绳不超过1.5米、不使用高音喇叭推销商品等群众关切的日常行为,都在《条例》中得以体现,体现出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文明行为的推行既需要规范和倡导,也需要促进和保障。《条例》专门设置了第三章“促进和保障”,从文明宣传、教育培训、表彰奖励、长效机制建设、经费保障、激励制度、公共设施建设、便民服务、全民阅读、单位的劝阻义务、投诉举报制度等方面,为相关单位加强宣传、组织培训、规范管理提供了法律依据,将为弘扬社会正能量、鼓舞和激励文明行为发挥重要保障作用。

为增强法规的执行力,《条例》规定了3条法律责任,主要明确了群众反映强烈、需重点治理的不文明行为的法律责任,具体包括对机关工作人员的相关责任要求和违法加装遮阳篷(伞)、妨碍使用充电桩、超时停

车、违反禁养名录养犬、违反噪声控制规定的处罚部门和处罚措施。

法规出台只是第一步,保障执行到位才是关键。记者从新闻发布会上获悉,接下来,我市将把《条例》的贯彻落实作为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的重要抓手,通过学习研讨、专题报道等多种形式,推动《条例》进学校、进企业、进机关、进社区、进家庭等,让其成为全体市民人知晓、个个遵守的一部法规。同时,市文明办将把各县(市、区)、各单位学习宣传贯彻《条例》情况,纳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各级文明单位、文明校园、文明村镇的测评内容,并对各单位各部门的学习宣传贯彻情况进行常态督导检查。



12月1日,襄城县姜庄乡许邓村驻村第一书记冯克广(右一)正在该村肉兔场了解防疫、销售情况。该村青年夫妇许晓博、郭小迪2017年回家乡投资,带领村民创办养兔场,饲养种兔、肉兔2万余只,年收入30余万元,带领村民靠养兔走上脱贫致富道路。 本报记者 史晶 通讯员 古国凡 摄

## 全省首家地市级互联网医院 在市中心医院揭牌 让患者少跑路、少排队、少等待

本报讯(记者 马晓非)12月2日,作为全省第一家批准运营的地市级互联网医院,许昌市中心医院互联网医院正式揭牌。今后,患者可以少跑路、少排队、少等待,足不出户就能享受到三级甲等综合医院的诊疗服务。

据了解,许昌市中心医院互联网医院通过实现诊前、诊中、诊后各个环节的贯通,可在线完成常见病、慢性病复诊,还可以提供预约检查、药品配送、病历复印、慢性病管理、患者回访等服务,并以肿瘤科、内分泌科为试点开展处方流转工作,融合“互联网+护理”服务,让群众就医更方便、更快捷、更高效。

12月1日,许昌市中心医院肿瘤诊疗中心、肿瘤内科一病区主任王鹏远通过互联网医院,为57岁的潘先生开出了第一张“云处方”。潘先生是一名肺癌患者,需要定期服药。

之前,他取一次药至少要跑3个地方:先到医院开处方,再到定点药店取药,最后进行报销。在许昌市中心医院互联网医院,他只跑一趟就可解决所有问题,并能享受上门送药的服务。

“建设互联网医院是我院积极顺应医改政策要求、探索‘互联网+医疗’服务模式的重要举措,必将促进医院综合服务能力的进一步提升、患

者就诊体验的进一步改善。”许昌市中心医院院长牛锋告诉记者,“互联网医院”的获批还将极大助力我院城市医疗集团建设,拓宽医疗、护理服务空间,提高现有医疗资源利用率,推动医疗资源共享和纵向流动,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卫生健康需求。”

近年来,许昌市中心医院认真贯彻落实国家互联网医疗发展的政策和指导意见,目前已逐步建立起覆盖全市共2551家互联网医院的服务终端,形成了市、县、乡、村四级网点布局,不断让广大人民群众享受到便捷、高效的医疗服务。

## 赵继征：把路修到群众家门口

本报记者 胡晨 通讯员 葛鹏非

人才大力支持,在他们带动下广大群众纷纷慷慨解囊,并主动报名参与修路义务劳动。同时,赵继征多次返回派驻单位汇报情况,积极协调各方关系,邀请相关部门到实地查看。

10月15日,苏沟村的修路项目得到上级部门批准,项目全长5.2公里,路面宽5米、厚度18厘米。目前,该工程正在进行第一阶段的施工,先修从乡道经过四组至山口的上山生产路,路基施工已全部完成,预计12月中旬就可修整完毕。此路段总长1.7公里,完工后将大大方便全村群众的生产生活。

“路修好了,下雨天再也不用踩泥了,开春给庄稼浇水施肥也更方便

了!”看着家门口即将修好的水泥路,苏沟村四组村民孙长有激动地说,“这多亏了组织上给我们派来了好书记!”

“作为一名女同志,我没有后悔当初的选择,没有辜负组织的期望,更没有折损‘第一书记’这个称号!让群众走上水泥路,结束‘晴天一身土、雨天一脚泥’的状况,就是目前我最大的心愿。”赵继征说。

随着村里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壮大村集体经济成为苏沟村下一步的工作重点。“从乡村旅游做起,陆续开发干亩花海、民宿风情、网红长廊相结合的农业观光游,真正打造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美丽新苏沟。”赵继征充满信心地说。

了!”看着家门口即将修好的水泥路,苏沟村四组村民孙长有激动地说,“这多亏了组织上给我们派来了好书记!”

“作为一名女同志,我没有后悔当初的选择,没有辜负组织的期望,更没有折损‘第一书记’这个称号!让群众走上水泥路,结束‘晴天一身土、雨天一脚泥’的状况,就是目前我最大的心愿。”赵继征说。

随着村里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壮大村集体经济成为苏沟村下一步的工作重点。“从乡村旅游做起,陆续开发干亩花海、民宿风情、网红长廊相结合的农业观光游,真正打造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美丽新苏沟。”赵继征充满信心地说。

 **决战决胜脱贫攻坚**

**创建文明城 永远在路上**